

香港有普選 民主經濟進入新時代

吳良好 全國政協教科文衛體委員會副主任 香港福建社團聯會主席



吳良好

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了關於香港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和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決定，標誌着香港邁進了普選行政長官的新時代，這是香港民主飛躍發展的進程，有助於香港今後提高競爭力，融合國家的經濟發展，和內地攜手走向世界。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說明了國家有信心、有能力、有誠意落實香港的普選，這是國家從戰略的高度上，實現國家管理現代化，實現經濟高速發展的具體步驟。香港實現普選，將把「一國兩制」的事業提高一個新的高度，更有力地發揮了兩制互相配合的優越性，讓香港同胞發揮自己的才幹，與祖國人民一起實現中國夢，把香港和祖國建設得更加富強，更加民主。

一人一票選舉行政長官，必須依照基本法的規定落實，基本法規定行政長官要向中央人民政府負責，由中央人民政府任命，又要按照基本法執行中央人民政府的指令，並且負責在香港貫徹落實基本法，保障國家的主權、安全和經濟發展的利益。所以，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規定行政長官的候選人必須是愛國愛港人士，對於香港700萬市民來說，是鼓舞人心的喜訊。只要按着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方向走，香港將可告別過去17年政治爭拗不斷的不明朗局面；對抗中央的人，今後將沒有政治發展前途，香港的政治局面將向良性發展，香港的競爭力也會不斷提高。人大常委會的決定，為今後落實「一國兩制」，為香港經濟的發展指明方向。

為普選指明方向 港人對前途充滿信心

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規定了提名委員會由1200人組

成，分為4個組成部分，落實了香港各界均均衡參與的原則，確立了一個有利於各階層和諧協商、集思廣益、同舟共濟、發揮共識政治的正面作用，有利保持了行政長官選舉制度的連貫性。許多西方國家，頻繁更換政府和行政長官，導致施政政策左右搖擺，政局動盪，影響投資者的信心，也浪費大量社會資源。有的國家所謂一人一票制度，伴隨着「黑金」政治，導致政權腐敗、經濟衰落和民生凋敝。歐洲「病豬五國」的福利民主和菲律賓的美式選舉，都是活生生的負面的例子。政治制度的設計，必須有利於經濟民生，人大常委會規定了提名委員會的組成框架，使700萬市民對香港的前途充滿信心。

應該指出，按照基本法和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辦事，2017年香港每個合格市民有權投票選擇行政長官，是香港有史以來的巨大民主變革，香港人獲得前所未有的民主權利。美國花了200多年的時間，才實現一人

一票選總統。我們香港在回歸祖國20年左右的時間，就實現了一人一票選行政長官，我們民主的步伐是非常大的。

確保特首愛國愛港 平衡各方利益

人大常委會的決定規定，將來的行政長官候選人，要得到提名委員會半數以上的支持才能「出關」。這確定了行政長官必然是愛國愛港，其施政綱領必須是平衡各方面利益，不會單方面倒向大財團，也不會強調福利主義爭取選票。均衡參與的好處，能夠保證行政長官的候選人，着重於發展經濟改善民生，而不是誰爭取寵，獨沽一味派免費午餐，這樣有利於社會各階層的和諧，有利於提高香港的競爭力，有利於發揮「兩制」的優越性，充分利用內地的資源和市場，大力協調與內地經濟合作，協助內地企業走向世界，共同實現振興中華的中國夢。

反對派明顯感覺到，行政長官一旦普選產生，行政長官的社會威望和認受性，大大壓倒了反對派。這意味着，激進反對派的對立路線將來很難再推行下去了，他們撈取選票的空間越來越狹窄了。為了一黨之私，激進反對派極力要在立法會對未來的普選方案投反對票，維護他們的權利和撈取票源的空間。這種做法，罔顧香港七百萬人的飯碗，罔顧提高香港的競爭力，極其自私自利。如果他們利用學生做炮灰，搞「佔領中環」，一定會遭到法律懲罰，也一定不可能成功。

溫和反對派應支持人大決定

人大常委會決定規定了普選行政長官的法律框架，給香港社會留下了廣闊的討論空間。更重要的是，2017年並不是民主發展的終點，而是新起點，將來香港的民主政制發展，仍然可以逐步前進，逐步改善，這有利於幫助溫和反對派擺脫鄉，用積極的態度參與今後普選方案的討論。

我們呼籲，溫和反對派應該和激進派劃清界線，看到對抗不能影響中央的立場，只會傷害700萬港人經濟利益，更應該知道香港的民主政制並不是走到終點，恰恰相反，而是處在一個新的起點，將來香港的民主進程，將會進一步提高和改進，普選的開放性將會更大。我們希望溫和反對派要拿出勇氣，擺脫與激進派的細綁做法，積極參加今後的政制諮詢工作，繼續和中央對話，積極推動民主，讓政改方案能夠在立法會通過，歷史將會記住他們的功勞。如果溫和反對派目光短淺，看不到民主的發展空間，認為民主政治進程一定要畢其功於一役，不應該循序漸進，在立法會對政改方案投反對票，將會令中間選民感到傷心，也會令香港的民主進程停頓。誰扼殺了普選，就一定要準備接受選民的反彈，票債票償。

極端民主主義貽害無窮

武漢大學兩岸及港澳法制研究中心執行主任 博士生導師 祝捷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

普選行政長官是一座戲台，在這座戲台上，香港各色人等扮演了各自的政治角色，其中不乏以「民主」代言人自居的人士粉墨登場。行政長官普選，實現香港歷史上從未有過的一人一票選舉，不僅是香港回歸以來民主發展之里程碑，也是自香港開埠以來最大之民主成果。中央與港人攜手共舉此等民主偉業，對於香港政改及「一國兩制」都有重大意義。但是，這種於國於港於民均有重大民主利好的舉措，在一些自詡為「民主派」的人士眼中和筆下，卻被貼上「專制」的標籤。

防陷入極端民主主義的泥沼

為何存在如此大的認識落差？蓋在於反對派中的部分人士對於民主的理解和標準界定令人費解，已經陷入極端民主主義的泥沼。第一，極端民主主義的表現之一，是將少數政治派別的利益泛化與擴大化，以少數利益是否滿足作為判斷民主與否的標誌。民主是一種決策機制，科學的民主以服從多數、尊重少數為主，服從多數是民主能夠作為決策機制的根本。但是，在反對派的一些人看來，服從多數並不重要，甚至連尊重少數亦可不必，關鍵是要滿足自己的派別利益，公然提出：反對派能夠「入關」，是試驗候選人不受「不合理」限制的標準。按照這種邏輯，反對派能「出關」，即為真民主，反對派如不能「出關」，則為專制。如果是，那何必要普選，讓反對派人士直接成為特首不就是最大的民主了？

第二，極端民主主義的表現之二，是動輒濫用街頭民主，以街頭民主向管治當局施壓，而罔顧法治。民主離不開法治，民主應當是法治基礎上的民主。具體到香港，談民主不能離開基本法和香港各項法律，不得破壞香港的社會秩序。脫開法治談民主，無異於緣木求魚。可惜的是，與法治格格不入的街頭民主（「佔中」），被一再作為向中央施壓的手段使用。「佔中」的發起者之一戴耀廷提出，一旦人大決議的方案不符合「國際標準」，便會「一波接一波」地發起抗爭行動，以表不滿；真的發動「佔中」時，將會不時評估社會反應以調整策略，例如對運動感到同情抑或反感，以及參加者一旦被捕後對整件事的看法，都會影響「佔中」運動的策略。云云。這一表述不僅重提以非法治的「佔中」為要脅，甚至連「參加者一旦被捕」的情節都已為設想與預案，已經完全符合極端民主主義的特徵。極端民主主義的主張者以破壞社會秩序和損害絕大多數港人利益為代價的街頭民主，實現一黨一派一人的政治目的，這種民主因而是破壞性的民主，而不是建設性的民主。不必遠觀，烏克蘭和泰國是近期來街頭民主成功的典範，但其後果已經世所共知，如果此一幕不幸在香港重演，責任完全應當歸咎於極端民主主義的主張者。

民主：服從多數 尊重少數

民主是人類共同認同的價值，但各國各地區實現民主的方式不同，有以選舉為核心的代議民主，有以商談為核心的協商民主，有以自治為核心的社群民主，各種民主形式、民主程序被世界各國雜而用之，並無統一、明確的「國際標準」。但這些民主的共同特徵，就是符合人的基本理性，都能夠做到服從多數、尊重少數，都能夠在法治的軌道之內。極端民主主義同極端宗教思潮一樣，都是將自我的意志最大化，將非法治的手段常態化，因而其後果與極端宗教思潮一樣，都是反秩序、反國家的。因此，極端民主主義既不是「國際標準」，最終與民主也會背道而馳。對於香港而言，可能不會有極端宗教思潮的興起，但極端民主主義以民主的名義浮現，同樣貽害無窮。

楊志強 香港工商專聯會會長 資深時事評論員

志強時評

「一人一票」的「公民提名」是賣假貨

本港社會關於行政長官普選問題的討論，焦點是行政長官候選人提名制度問題。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公布後，一些反對派人士罔顧「一人一票」普選的意義，以違反基本法的「公民提名」（「一人一票」）來抹殺「一人一票」選特首的意義。但是，世界上普及而平等的選舉權僅指選舉權，不含提名權和被選舉權，「一人一票」豈可混淆「一人一票」？反對派將「公民提名」的口號叫得很響很大，恰恰是違反基本法乃至違反常識的「假貨」，他們的推銷伎倆就像在市場上賣假貨的吆喝聲。

「公民提名」（「一人一票」）是騙術

行政長官候選人必須由一個有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是基本法白紙黑字明確規定的，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全面地維護了這個規定。香港社會出現一些繞開基本法規定的提名制度、或者對提名委員會進行根本性改造的主張，令特首普選問題出現重大爭議，爭論曠日持久，浪費了社會大量時間和精力。

反對派在政改討論中，重施在立法會「拉布」故伎，不斷重複違反基本法、毫無建設性和可行性的所謂「公民提名」。人大常委會決定為2017年普選行政長官的具體方案定下框架，香港將可歷史性地能夠以「一人一票」的方式選舉產生自己的行政長官，每人的票值都是均等的，符合普及而平等的選舉權。

但是，人大常委會決定公布後，一些反對派人士罔顧「一人一票」普選的意義，繼續以違反基本法的「公民提名」的騙術，來抹殺「一人一票」選特首的意義。這令人想起今年「兩會」期間，全國人大常委會委員長張德江引用諺語說：在市場上吆喝聲音最大的，往往是賣假貨的。反對派將「公民提名」的口號叫得很響很大，恰恰是違反基本法的「假貨」，他們的推銷伎倆就像在市場上賣假貨的吆喝聲。

西方國家選舉提名安排沒有「一人一票」

就以反對派頂禮膜拜的西方選舉制度來說，絕大多數西方國家，就根本沒有採用「公民提名」提名候選人的方式。西方總統選舉的提名權在政黨內部，不會「一人一票」放給所有合格公民。西方議會制內

梁立人 資深傳媒人

頂天立地

全國人大常委會就2017年特首普選核心問題作出具體規定：提名委員會按照選委會按四大界別組成，人數為1200人；特首候選人須獲得提名委員會過半數支持；特首候選人的數為2至3人。人大常委會作出這樣的規定，目的就是將對抗中央的人拒之於特首大門之外，確保愛國愛港者擔任特首。

反對派近年來信心滿滿，自以為可以挾民意以令中央，如今一點便宜也撈不着，當然十分惱火，企圖對抗人大有關決定的團體，正在籌劃一波又一波的「佔中」。問題是，真的可以一波又一波嗎？到底有多少香港市民支持這一波又一波的「佔中」呢？

可以說，戴耀廷等錦衣玉食的知識分子錯估了民意，他們以為可以利用香港人熱愛民主自由的傳統獲得有力支持。其實，香港人更重視的是安居樂業，今時今日香港的民主自由已完全可以滿足絕大多數人，他們並不需要歐式的民主，所謂「真普選」、「國際標準」對他們來說並非必需品，有未必好，無也無妨，要用到玉石俱焚的手段去爭取，那等於是割肉減肥，是大部分人所不欲的。

最近的反「佔中」運動已說明了這一事實，由「保普選反佔中」大聯盟策動的「和平普選大遊行」，共有一千多個團體報名參加，遊行人數達25萬人。和之前的反「佔中」150萬人簽名相印證，毫無疑問，這是香港回歸以來最強大的民意表現，可以說，香港人已徹底否決了反對派策劃的「佔中」行動，向企圖借民主亂港的人大聲說不！

反「佔中」大行動有幾點值得注意

一，這是由跨黨派政治中立的社會人士策動的大規模民間活動，當中並沒有明顯的政治立場，也沒有反對派

「一人一票」的「公民提名」是賣假貨

政府首長、國家元首選舉的提名權，也不會「一人一票」放給所有合格公民。

美國是典型的總統制國家。19世紀中葉以來，一直是由民主黨和共和黨輪流執政。總統候選人提名除須符合憲法規定的各項候選人條件外，競選者早在大選前一兩年，就要開始在國內四處旅行，發表時局見解，與各地黨的領導人聯絡，特別是對重點州進行頻繁訪問，以取得各方面的支持。總統候選人不會「一人一票」放給所有合格公民，而是要獲得黨的全國代表大會通過。兩黨通常在選舉年的7—8月舉行黨的全國代表大會，主要是投票確定本黨總統候選人，得到多數選票才可獲得提名。

英國是西歐代議制民主的典型代表。下議院議員候選人不會「一人一票」放給所有合格公民，而是由各政黨地方組織負責提名本黨候選人。在英國選舉中，政黨的影響非常大，候選人如果沒有政黨的幫助，根本不可能獲勝。選民不看重候選人，而更看重其所代表的政黨的總體表現。競選一般僅持續3—4周，時間雖短，但卻激烈。議會選舉結束後，國王召見多數黨領袖，邀請其出任首相並着手組閣。照例，內閣名單早已擬好，議會表決通過後，新政府即告成立。

西方選舉提名安排遜色於提委會

西方國家選舉的提名安排不會「一人一票」放給所有合格公民，而是各有特色，但總的來說，西方國家選舉的提名安排都遠遠比不上提名委員會提名制度的優越性、科學性與合理性。例如，美國總統候選人需要通過政黨提名這一關，

即黨內初選，這就意味着他們需要滿足黨內支持者的政治好惡，其結果就是，兩黨都可能推選出本黨的極端派人士。近年來，無論是小布希還是奧巴馬，上台後都推行了本黨立場偏頗的政策，加深了本國乃至世界政治極端化。小布希發展經濟無能，但善於轉移視線，抓住9·11這個機遇，發動伊、阿兩場戰爭，下台時財政大幅虧空、債務猛增、失業率高企，帶給美國空前災難。奧巴馬挖空心思以冷戰為題材，以海空一體戰為道具，精心設計了綁架亞太、圍堵中國、轉嫁危機三部劇，在亞太這個舞台上粉墨登場，所到之處麻煩不斷，他的重返亞太懷揣個人不良動機，亞太各國很快便將其識破。相比起來，沒有任何一個政治團體或者利益團體可以控制提名委員會，避免了美國兩黨推選出本黨的極端派人士為候選人的弊端。

再如，法國總統選舉採取兩輪淘汰制，候選人需獲得至少500名選民代表的擔保提名，不會「一人一票」放給所有合格公民，由於這500人必須是國民會議議員、參議院、社會經濟委員會委員、地方議會議員或者市長。法國總統選舉的提名安排，過分偏重於議員和官員的擔保提名，其均衡參與的程度比起提名委員會顯然是遠遠不及的。

均衡參與原則是對世界民主發展獨特貢獻

均衡參與原則主要通過提名委員會來體現，四大界別的代表在提名候選人過程中擁有平等的權力，以確保候選人能夠獲得香港社會各方面的廣泛認同。這種制度是香港社會對現代選舉民主「數人頭」政治，尤其是西方國家政黨政治的深刻反思後，創造出來的適合自己實際情況的制度，也可以說，是對世界民主發展作出的獨特貢獻。

「佔中」只會令反對派成過街老鼠

一向詭辯的所謂「蛇齋餅糶」，可以說是沉默的大多數第一次挺身而出，表達他們的意願。

二，25萬人遊行是實實在在的數字，當中沒有水分，反「佔中」簽名的150萬人遠遠超過了「佔中」簽名的人數，完全可以代表真正的主流民意。

三，這是一場群眾對群眾，民意對民意；親政府與反政府，親建制與反建制；親西方與親中國的互相比拚，是香港回歸十七年來的第一次大對決，是香港政治現狀的揭曉，這對香港日後的政制發展和政治形勢，有着極為重要的參考價值。

一直以來，香港反對派都以「主流民意」自詡，所謂「四六分」的說法甚囂塵上，說得多了，便形成了習非成是的效應，連不少建制派中人也默認了此一定律。他們不是扮中立就是被「抹紅」，連自己的政治立場也不敢大大方方的示於人前，這種長他人志氣滅自己威風的做法令整個親中陣營未戰先敗，這次反「佔中」行動顛倒了長久以來被歪曲了的現實，這對政府管治和建制派將來的戰略有指標性的作用。

前新加坡總理李光耀說過：「五千年來，中國人一直認為，只要中央政權是強大的，這個國家就安全；如果中央虛弱了國家就會紊亂。一個強大的中央會帶來一個和平繁榮的中國。」今日中國所取得的偉大成就，足以證明這一點。事實上，美式民主在不少地方正是災難和亂源，香港人並非盲從附和的傻子，因此，這樣的民主不適用於社會現實，有心挑釁祖國社會主義制度的政客，是不會受香港人歡迎的。

否決政改是不負責任的偏執

無可否認，「佔中」已輸了，徹底輸了，絕大部分的香港人不支持「佔中」，「佔中」行動沒有民意基礎。

如果「佔中」派有自知之明，就應該偃旗息鼓，知錯能改，若在強大的民意面前仍保持惡形惡相，那就是和香港人過不去。事實上，香港回歸十七年來經濟發展停滯不前，有太多的社會民生問題急待解決，政制改革並非唯一的當務之急，反對派借此為題，企圖挑起香港人的情緒對抗中央政府，必然是徒勞無功的。就算他們點火成功，也必然會後繼無力。極有可能「佔中」之後，反對派不但不能吸引民眾加入下一波「佔中」的行列，還會引起廣大市民的反感，失去民心，甚至被市民視為破壞香港安定繁榮的過街老鼠。

「佔中」是損人不利己的違法行為，更可能令反對派輸光自己的政治籌碼，在未來的政治博弈中再難有任何作為！這並非讓「佔中」者的冷水，因為普選的目的是期望通過民主普選出好的香港領導人，同時不能影響香港人正常的生活，若然未見其利，先受其害，又如何能得到平民百姓的認可呢？

「佔中」只是政治狂熱的發洩，否決政改更是不負責任的偏執。「忍一時風平浪靜，退一步海闊天空」，「佔中」發起人不如順應潮流玩玩「冰桶遊戲」，在自己頭上潑一盆冷水，讓自己冷靜下來，放棄所有損人不利己的蠢行，和七百萬港人一起，遵循基本法的規定，踏上民主普選之路，這才是智者之所為。